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零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夏鼎湖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杨明辉

项 目 负 责 人: 李 霞

填 表 人 : 盛莹莹

建设单位 _____（盖章）

编制单位 _____（盖章）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扩建				
建设地点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 66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发动机缸体缸盖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12	开工建设时间	2019.7		
调试时间	2020.3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12.4~2020.12.5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38	比例	0.12%
实际总概算	34000	环保投资	38	比例	0.12%
验收检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修正版；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正生效； 5、《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2020.9.1 施行；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试行；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并实施； 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				

	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10、关于印发《长三角地区 2020-2021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20]62 号，2020.10.30 实施 11、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委托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委托书； 12、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12）； 13、宣城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复函》（宣环开[2019]65 号）；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废气排放。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值和长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入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标准排入周寒河。具体排放标准值见下表。

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mg/L， pH 除外

控制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石油类
长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500	200	400	30	100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8）	1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功能区标准，详见下表：

表 1-2 噪声排放标准

位置	采用标准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厂界四周	3 类	65	55

4、固体废弃物排放执行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 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等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工程建设内容：

1、现有项目

现有项目（年产2万吨蠕墨铸铁铸造项目）建设有铸造车间和清理车间，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取得宣城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环评批复，批复文号：宣环开[2015]67号；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蠕墨铸铁铸造项目于2015年12月通过宣城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环评验收，验收文号：宣环开验[2015]10号。

2、本项目

该项目地点选址在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669号。项目依托原有厂房内，仅对现有工程生产的发动机缸体缸盖等铸造毛坯件进行深加工，但现有项目不新增产能，项目达产后预计年产发动机缸体缸盖10万套。2019年6月25日，年产10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项目取得宣城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环评批复，批复文号：宣环开[2019]65号。本项目喷漆间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项目组成内容见下表：

表 2-1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组成内容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技改工程内容与规模	实际技改工程内容与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机加装试联合厂房	建筑面积33139.4m ² ，由机加深加工区和毛坯件及产品库区组成，本次技改新增GROB加工中心、桥式三坐标测量机、万能试验机、热缩、预调一体式对刀仪、珩磨机、清洁度自动分析系统、铣床设备、专机镗孔液压夹具、夹具底板及喷涂间等设备	建有 GROB 加工中心、桥式三坐标测量机、万能试验机、热缩、预调一体式对刀仪、珩磨机、清洁度自动分析系统、铣床设备，建筑面积 33139.4m ²	基 本 一 致
辅助工程	地磅房	位于厂区东侧，依托原有	位于厂区东侧，依托原有	一致
	办公楼	位于西北部，建筑面积约6750m ² ，依托原有	位于西北部，建筑面积约6750m ² ，依托原有	一致
储运工程	油化库	新建油品库，面积约 680.56 m ²	已建油品库，面积约 680.56 m ²	一致
	成品区	位于机加装试联合厂房东侧	位于机加装试联合厂房东侧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引自市政供水管网，本次技改项目新增用水主要为乳化液调配用水、工件清洗用水和缸体试漏用水	引自市政供水管网，技改项目新增用水主要为乳化液调配用水、工件清洗用水和缸体试漏用水	一致
	排水	清洗废水与缸体试漏废水经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	清洗废水与缸体试漏废水经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	乳 化 液 调 配 用

		备预处理后部分（72t）作为乳化液（珩磨液）配置用水，部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量为 1752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长桥污水处理厂	备预处理后部分（72t）作为乳化液（珩磨液）配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长桥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量为 1772.5t/a	水、清洗废水与缸体试漏废水不外排，最后作危废处理
	供电	接自市政电网，新增用电量 6 万 kw·h	接自市政电网，新增用电量 6 万 kw·h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1 套蜂窝纸滤筒式过滤装置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本项目暂未建设喷涂工艺，无废气产生，故无废气处理设施
	废水	新增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 1 套，对乳化液进行进化循环使用。	已新增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 1 套，对乳化液进行进化循环使用。乳化废液最后作危废处理。	一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入周寒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入周寒河。	一致
	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	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	一致
	固废	固废临时贮存场所依托原有，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依托原有；设置垃圾箱。	固废临时贮存场所依托原有，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依托原有；设置垃圾箱。	一致

原辅材料消耗、主要生产设备、产品方案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表 3-1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

名称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缸体架	10 万套	10 万套	基本一致
清洗剂	1.2t	1.3t	
乳化液（珩磨液）	8t	8t	
底漆及稀释剂	1.28t	0t	喷漆工艺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面漆及稀释剂	1.4t	0t	
水	2595m ³ /a	2180.6m ³ /a	一致
电	6 万 kw*h	6 万 kw*h	

2、主要生产设备

表 3-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备注
1	GROB 加工中心	36	36	基本一致
2	桥式三坐标测量机	1	3	
3	万能试验机	1	1	
4	热缩、预调一体式对刀仪	1	1	
5	珩磨机	1	2	
6	清洁度自动分析系统	1	1	
7	铣床	2	3	
8	喷漆间	2	0	项目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9	磨床	0	1	工艺流程中工序所涉及到的设备，环评未列入进去，故在此补充
10	高压清洗机	0	2	
11	中间清洗机	0	3	
12	试漏机	0	2	
13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	0	1	

3、产品方案

表 3-3 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发动机缸体缸盖	10 万套/年	10 万套/年

排污许可证完成情况：

本项目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许可证编号为 91341800684968384C001Q。

本项目变动情况：

1、设备：环评中清洗等工艺所涉及到的设备未明确，故在验收中做了设备补充，有磨床、高压清洗机、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中间清洗机和试漏机。

2、废气：本项目喷漆间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不涉及 VOCs、二甲苯、烟（粉）尘等废气的排放。

3、污水排放去向：由环评中‘工件清洗废水和试漏废水经过预处理后接管至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长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变为‘工件清洗废水和试漏废水最终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长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4、危废类别：由环评中‘废油漆桶、废过滤纸及碎屑、废乳化液（珩磨液）、废旧蜂窝纸及漆渣、废活性炭、污水处理单元污油’变为‘废液压油、废过滤纸及碎屑、废乳化液（珩磨液）、废清洗液、废试漏液’。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688 号）文件，以上变动未造成产能增大、污染物排放增加，故不属于重大变动。

4、水平衡

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缸体试漏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等，其中乳化液（珩磨液）配置用水经JOYCE1000N工业流体净化设备循环使用，更换周期为6个月一次，最后作危废处理。清洗废水和试漏废水也作为危废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入周寒河，生活污水产生量 $7.09\text{m}^3/\text{d}$ 。具体情况见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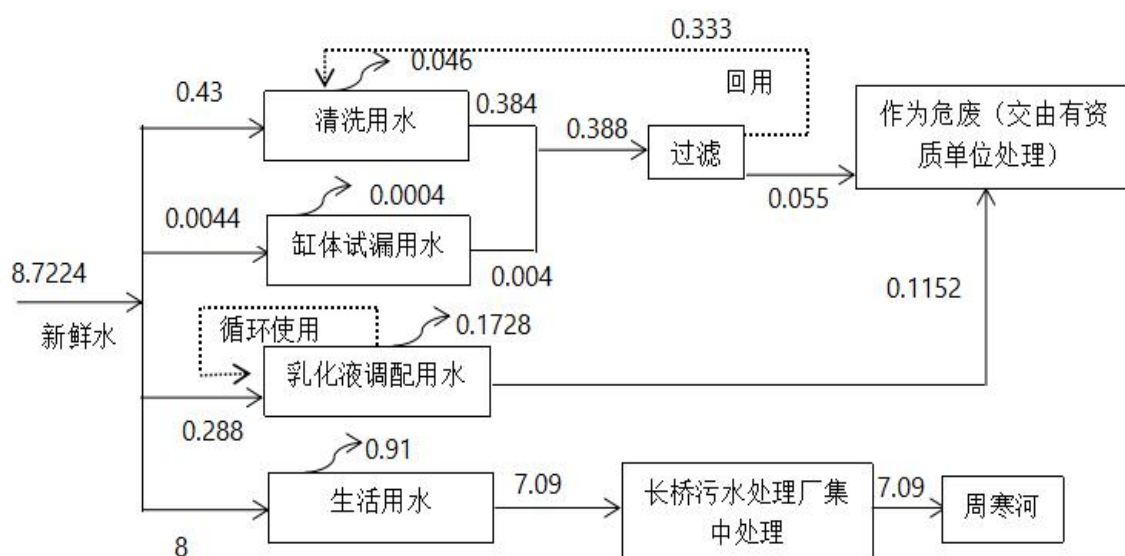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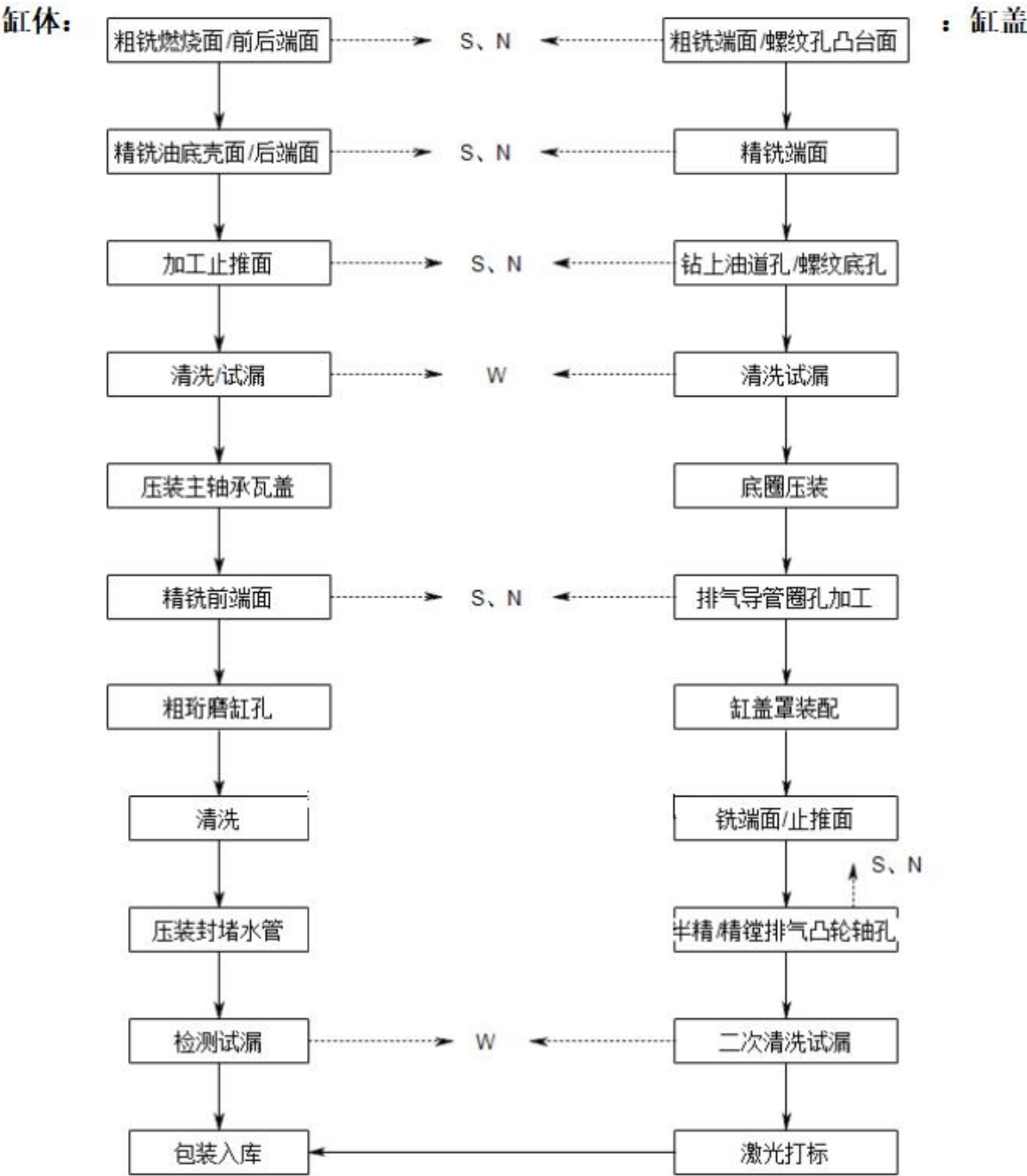


图1 建设项目水量平衡图 (t/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次技改项目不对现有工程现有工程的产能不发生改变，仅对现有工程生产的发动机缸体缸盖等铸造毛坯件进行深加工。技改完成后发动机缸体缸盖生产工艺如下图所示：



注：N-噪声，W-废水，S-固废

图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说明：

①缸体、缸盖：对现有工程生产的 2 万吨缸体、缸盖（约 10 万套缸体、缸盖）等毛坯铸件进行深加工。项目内机加工车间的机械加工过程采用乳化液（珩磨液）作为冷却液(切削乳化液)和切屑冲洗液。拟建项目设乳化液循环系统，采用集中管道将液屑混合物压力输送到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经液屑分离、多级过滤、排屑等工序，将切削乳化液压力输送至机床工作处循环使用，经多次循环使用后的乳化液需定期更换。

乳化液（珩磨液）使用量为 8t/a，使用过程中按照油水比 1：9 的比例进行调配，则乳化液（珩磨液）调配用水为 72t/a。设备内乳化液（珩磨液）的平均更换周期为 6 个月。

②工件清洗：为了去除工件表面粘附的乳化液（珩磨液），工件加工过程中需要经过 2 道水洗。设备自带清洗水箱，经机加工的处理的工件清洗后进入下一个工序。

③试漏：项目发动机装配实验车间的缸体及曲轴需进行试漏，试漏废水经循环水箱暂存循环使用，试漏用水量约为 70m³。

⑦检验：该步骤主要对加工完成后的工件进行检验，合格的工件即为成品，不合格产品需返工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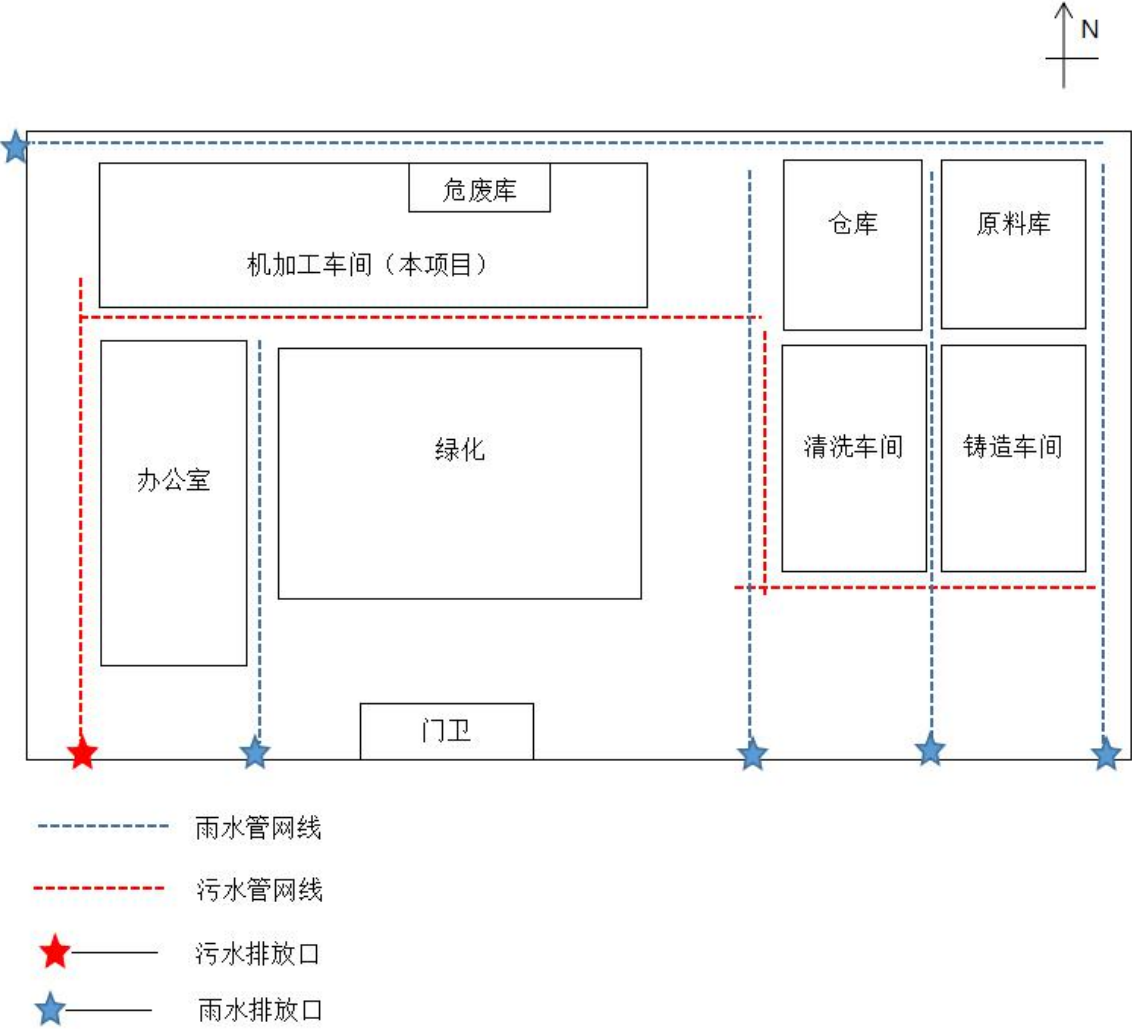


图 3 缸盖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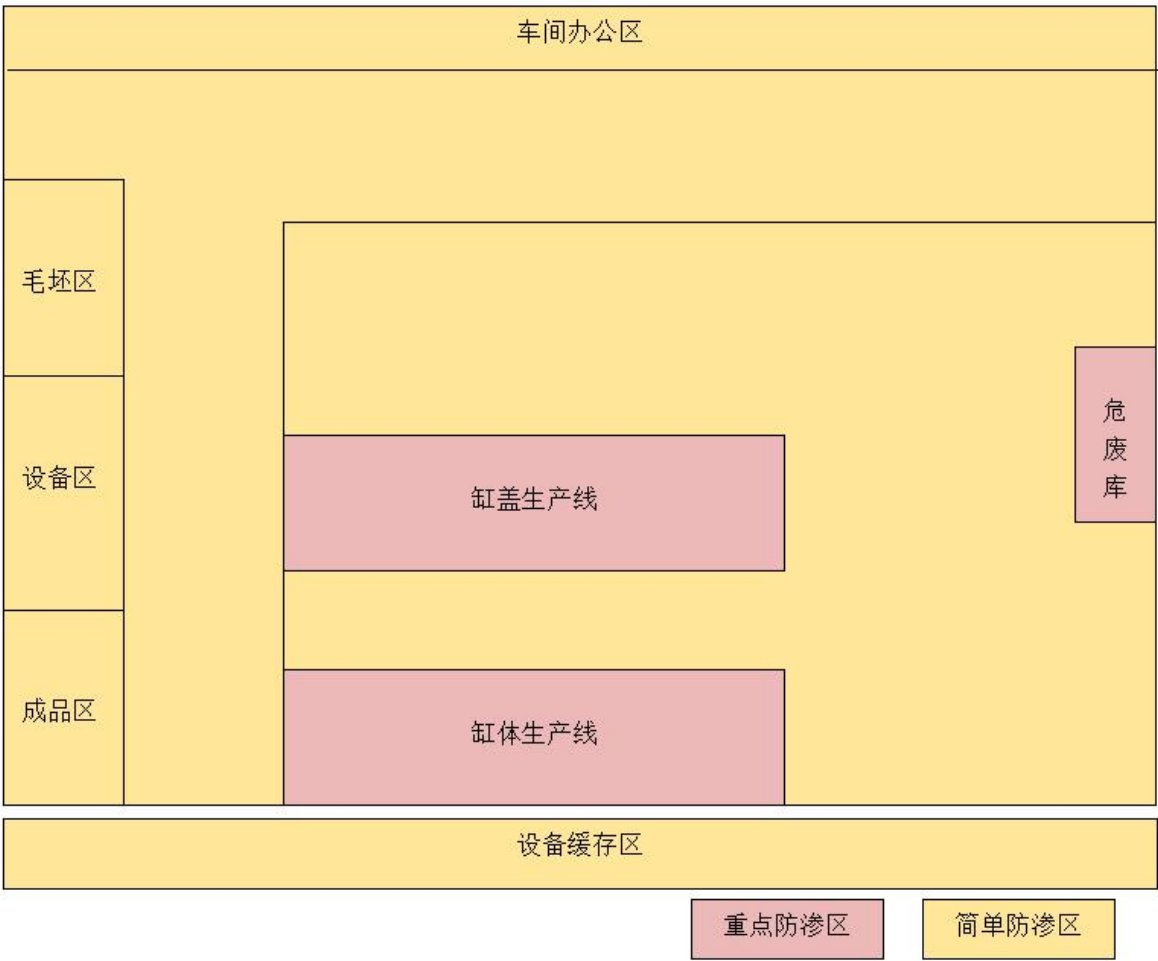


图 4 缸体生产线

厂区平面图：



机加车间分区防渗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工件清洗用水、试漏用水、乳化液调配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等。

①工件清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为了去除工件表面粘附的乳化液（珩磨液），工件加工过程中需要经过 2 道水洗。设备自带清洗水箱，经机加工的处理的工件清洗后进入下一个工序。单个水箱容积约为 40m³，项目水箱总容积约为 120m³；废清洗液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石油类、LAS 等。

②试漏用水

本项目发动机装配实验车间的缸体及曲轴需进行试漏，试漏废水经循环水箱暂存循环使用，试漏用水量约为 70m³。废清洗液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石油类等。

③乳化液调配用水

本项目内机加工车间的机械加工过程采用乳化液（珩磨液）作为冷却液(切削乳化液)和切屑冲洗液。项目设乳化液循环系统，采用集中管道将液屑混合物压力输送到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经液屑分离、多级过滤、排屑等工序，将切削乳化液压力输送至机床工作处循环使用，经多次循环使用后的乳化液需定期更换。

乳化液（珩磨液）使用量为 8t/a，使用过程中按照油水比 1：9 的比例进行调配，则乳化液（珩磨液）调配用水为 72t/a。乳化液每 6 个月更换一次。

④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为 100 人，按照 80L/人·天估算，则耗水量约为 8t/d，排水系数以 0.85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7.09t/d。该部分废水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SS、NH₃-N。

项目产生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试漏废水、乳化液废水和职工生活用水等，其中

生产废水来自工件清洗、试漏、乳化液调配等工序的废水收集后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产生量 $7.09\text{m}^3/\text{d}$, $1772.5\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经长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入周寒河。

2、废气

本项目喷漆工艺未建设, 故没有废气产生。

3、噪声

本次技改新增的设备均布置于机加装试联合厂房, 设备声压级为 $55\sim 85\text{dB(A)}$ 。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优化布局, 并采取吸声隔声、减振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表 4-1 项目生产设备噪声源强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本次技改项目新增设备 (台套)	噪声源强 (dB (A))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1	GROB 加工中心	36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垫、厂房隔音以及加强设备维修与保养	≥ 15
2	桥式三坐标测量机	3	55		≥ 15
3	万能试验机	1	60		≥ 15
4	热缩、预调一体式对刀仪	1	65		≥ 15
5	珩磨机	2	85		≥ 15
6	清洁度自动分析系统	1	65		≥ 15
7	铣床	3	85		≥ 15

4、固废

项目新增固体废物主要为缸体、缸盖等毛坯铸件深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碎屑和边角料、废乳化液 (珩磨液)、废过滤纸及碎屑。

(1) 一般固废

①金属碎屑和边角料

本次技改过程中对现有工程生产的 2 万吨缸体、缸盖 (约 10 万套缸体、缸盖) 等毛坯铸件进行深加工, 建设单位提供的生产技术参数, 本次技改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碎屑和边角料约为 120t/a , 外售至物资回收单位。

(2) 危险废物

①废乳化液（珩磨液）

本次技改工程新增的设备在机械加工过程采用乳化液（珩磨液）作为冷却液(切削乳化液)，乳化液循环系统系采用集中管道将液屑混合物压力输送到切削乳化液和切屑装置处，经液屑分离、多级过滤、排屑等工序，将切削乳化液压力输送至机床工作处循环使用，经多次循环使用后的乳化液需定期更换。

乳化液（珩磨液）使用量为 8t/a，使用过程中按照油水比 1：9 的比例进行调配，则乳化液（珩磨液）调配用水为 72t/a。设备内乳化液（珩磨液）的平均更换周期为 6 个月。使用过程中乳化液损耗率按照 40%计，则废乳化液（珩磨液）产生量为 28.8t/a。该部分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②废液压油，产生量约为 18.24t/a。

③工件清洗废水和试漏废水，清洗废水产生量 96t/a，试漏废水产生量 1t/a，经过过滤后分离出废水中的乳化液共 13.75t/a，剩余的水回用于生产。

④废过滤纸及碎屑，经液屑分离、多级过滤、排屑等工序，过滤乳化液和液压油，过滤过程定期排渣，废过滤纸产生量约为 6.61t/a。含油金属碎屑产生量约为 2.0t/a。该部分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集中分类收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表 4-2 本次技改工程固体废物源强及排放情况

序号	名称	性质	产生量 t/a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处理处置方式
1	金属碎屑和边角料	一般固废	120	/	/	收集卖给下游企业重新利用
2	废过滤纸及碎屑	危险废物	8.61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交由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3	废乳化液（珩磨液）		28.8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6-09	
4	废液压油		18.24			
5	清洗废水和试漏废水		13.75			

（2）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主要是干垃圾，主要成分是废纸、垃圾袋、清扫垃圾、废包装物等；项目劳动定员 10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产生量为 15t/a。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图5 固废暂存场所



图6 危废暂存库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此项目已由宣城经开区管委会“2018-341861-36-03-015814”立项批准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方充分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2、审批决定

根据宣城市宁国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复函》（宣环开[2019]65 号），审批决定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该项目已经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项目编码 2018-341861-36-03-015814）文件备案，同意该项目在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 669 号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联合机加装试联合厂房内建设，厂房面积为 33139.4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现有年产 2 万吨/年的发动机缸体缸盖等铸造毛坯件进行深加工，项目达产后预计年产发动机缸体缸盖 10 万套，不新增铸造产能。项目总投资 33000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约 55 万元人民币。

二、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规范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的设计和建设。

2、项目建设必须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规范废水排放口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工件清洗废水水和缸体试漏废水，通过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预处理后部分回用于乳化液调配用水，部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长桥污水处理厂。

3、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调漆、喷漆、晾干等工序应在喷漆房内进行，必须使用水性漆，产生的废气通过设置 1 套“过滤棉+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入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使排放

的废气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标准要求及《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表面涂装—调漆、喷漆工艺”标准相关限值要求。

4、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对按照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实施分类收集、贮存和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按《报告表》要求，项目产生的金属碎屑和边角料等一般固废分类收集进行资源化利用；项目产生的废油漆桶、废乳化液（珩磨液） 废过滤纸及滤渣、废活性炭、含漆雾废过滤纸及漆渣、废灯管和污水处理单元产生的污油等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处置机构处置，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并建立完整的管理台帐，确保满足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要求；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5、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减振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排放限值。

6、项目要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VOCs 和粉尘年排放量控制在 0.05t 和 0.09t 以内，总量控制指标完成情况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

7、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竣工环保验收。

四、本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请宣城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的监督及日常监管工作。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5-1 环评批复要求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宣环开[2019]65 号及环评报告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此项目已由宣城经开区管委会“2018-341861-36-03-015814”立项批准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方充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落实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选址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 669 号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内联合机加装试联合厂房内。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现经环保审查，原则同意建设。
项目建设必须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规范废水排放口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工件清洗废水水和缸体试漏废水，通过 JOYCE1000N 工业流体净化设备预处理后部分回用于乳化液调配用水，部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长桥污水处理厂	落实 项目清洗废水水、废乳化液和缸体试漏废水废水经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排到污水管网后由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项目调漆、喷漆、晾干等工序应在喷漆房内进行，必须使用水性漆，产生的废气通过设置 1 套“过滤棉+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入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使排放的废气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标准要求及《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表面涂装—调漆、喷漆工艺”标准相关限值要求。	项目调漆、喷漆、晾干等工序暂未建设，无废气产生
该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GB12523-90）中的 3 类标准	落实 项目采取消声、隔离、减震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项目产生的金属碎屑和边角料等一般固废分类收集进行资源化利用；项目产生的废油漆桶、废乳化液（珩磨液）废过滤纸及滤渣、废活性炭、含漆雾废过滤纸及漆渣、废灯管和污水处理单元产生的污油等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处置机构处置，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并建立完善的管理台帐，确保满足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要求；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落实 固体废弃物须严格按《一般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有关规定处理，并分类实现资源化或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已与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项目要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VOCs 和粉尘年排放量控制在 0.05t 和 0.09t 以内，总量控制指标完成情况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	落实 本次验收项目无 VOCs 和粉尘产生，不做总量要求
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竣工环保验收	落实 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本次申请验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及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项目检测前，相关部门根据检测方案制定了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生产处于正常。检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

（3）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各检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4）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5）现场采样、保存及实验分析阶段均采取相关质控措施

①废水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规定执行。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通过空白、平行样、质控标样等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②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以上，各生产工段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工艺尾气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按照质量控制计划的要求的质控措施做好准确度和精密度控制。

③噪声检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1986）和《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_{eq} （A）值为 进行了评价，各项质控措施和结果满足相关规范的要求。评价量，统计声级 L_{10} 、 L_{50} 、 L_{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为 HS6288E 型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校准仪器为 HS6020 校准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验收检测内容:

1、废水

废水检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

表 6-1 废水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SS、石油类、CODcr、NH ₃ -N、BOD ₅	2 次/天×1 天

2、厂界噪声

在厂界外共布设 4 个测点。检测频次为连续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一次。

表 6-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在厂界四周各布置 1 个监测点，共 4 个	噪声等效声级	连续 2 天，每天 4 批次

4、验收的依据标准（方法）名称、编号（含年号）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依据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CODcr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15
SS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1989	/
BOD ₅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石油类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验收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竣工验收检测于2020年12月4-5日进行，检测期间公司生产正常，生产负荷为78.8%~90.1%，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对工况应达到 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检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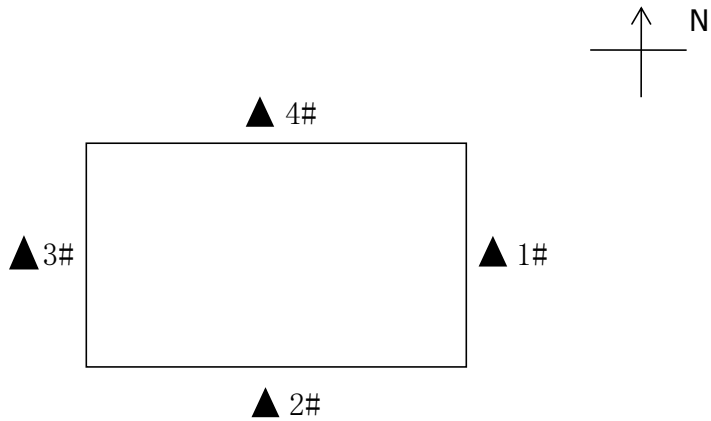
公司污水处理站出口所测项目 COD_{Cr}、NH₃-N、SS、BOD₅、石油类日均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值和长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见(2020)浚成检测（验）字第（38）]

分析日期		2020.12.4-2020.12.9					
采样时间	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COD _{cr}	SS	BOD ₅	氨氮	石油类
2020.12.4	生活污水排放口	W20201204-2-1-1	78	33	20.5	1.40	0.42
		W20201204-2--1-2	63	37	17.5	1.62	0.41
性状描述		清澈、透明、无异味					
备注							

2、厂界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为达标排放。[见(2020)浚成检测（验）字第（38）]

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2020.12.4		2020.12.5	
		昼	夜	昼	夜
	1#东	51.7	45.0	52.3	44.3
	2#南	51.1	43.8	51.3	41.9
	3#西	53.4	45.6	53.3	45.9
	4#北	51.3	44.2	51.4	43.7
气相条件	昼：阴 夜：阴				
备注					
噪声点位示意图	 The diagram shows a central rectangular area representing the factory boundary. Four noise measurement points are marked with black triangles and labeled: 1# (East), 2# (South), 3# (West), and 4# (North). A north arrow is located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pointing upwards and labeled 'N'.				

验收检测结论:

1、废水：项目清洗废水、试漏废水和废乳化液最后都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所测项目 COD_{Cr}、NH₃-N、SS、BOD₅、石油类日均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值和长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

2、废气：本项目喷漆间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本项目无VOCs、二甲苯、烟（粉）尘等废气产生。

3、噪声：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为达标排放。

4、固废：本项目所有废弃物全部做到资源化或无害化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危废设置有废暂存间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与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危废委托协议）。

5、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不涉及VOCs、二甲苯、烟（粉）尘等废气排放。项目废水仅生活污水外排，接管长桥污水处理厂，无总量要求。综上，本项目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为达标排放。

5、建设项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符合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盛莹莹		项目经办人（签字）：		李霞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加工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 669 号								
	行业类别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				建设性质		扩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套发动机缸体缸盖		环评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宁环审批[2010]12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2				竣工日期		2020.11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7.2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00684968384C001Q				
	验收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		38		所占比例（%）		0.12%				
	实际总投资（万元）		34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8		所占比例（%）		0.12%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废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它（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h/a）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验收时间		2020.12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粉)尘							0.09t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的 与 项 目 有 关 污 染 物 的 其 它 特 征	VOC								0.05t							